**杭州市科学技术局关于印发《杭州市科创领域碳达峰行动方案》的通知**

杭州市科学技术局关于印发《杭州市科创领域碳达峰行动方案》的通知  
（杭科农〔2021〕85号）

各区、县（市）科技局，临平区、钱塘区经科局，淳安县生态产业和商务局，各有关单位：  
　　为贯彻落实杭州市委、市政府决策部署，高质量支撑我市如期实现碳达峰，经杭州市碳达峰领导小组审议，现将《杭州市科创领域碳达峰行动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认真贯彻执行。

杭州市科学技术局  
2021年9月24日

杭州市科创领域碳达峰行动方案

　　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作出的“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2030年前达到峰值，努力争取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”重大宣示，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和经济高质量发展。根据市委、市政府总体部署，为统筹推进我市绿色低碳技术创新，推动我市绿色低碳循环发展，促进经济社会全面绿色转型，特编制本方案。  
**一、**总体要求  
　　（一）指导思想  
　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，立足新发展阶段，贯彻新发展理念，坚持系统布局、前瞻引领、重点突破、融合转化，发挥集中力量办大事的新型举国体制和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先发优势，统筹考虑经济增长、能源安全、碳排放、百姓生活“四个维度”和碳总量、碳强度、能源总量、能源强度“四个指标”，聚集绿色低碳循环发展关键核心技术，创新科研攻关机制，构建市场导向的绿色低碳技术创新体系，推动低碳前沿技术研究和产业迭代升级，抢占“碳达峰碳中和”技术制高点，高质量引领支撑我市如期实现碳达峰碳中和。  
　　（二）基本原则  
　　前瞻引领，创新驱动。促进技术创新、政策创新、机制创新、模式创新。系统布局，重点突破。强化顶层设计，围绕重点要点揭榜挂帅，开展核心技术攻关。试点示范，全面推进。充分发挥试点先行作用，点面结合，统筹部署。  
　　（三）主要目标  
　　打造三大科创高地和抢占“碳达峰碳中和”技术制高点是我市科技创新工作的重中之重。行动方案围绕“四个创新”，面向能源、工业、建筑、交通、农业、居民生活等六大领域，构建我市绿色低碳技术创新体系。  
　　--关键核心技术创新，实施碳达峰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专题。瞄准世界前沿，强化零碳、低碳、负碳技术攻关，重点突破可再生能源、储能、氢能、碳捕集利用与封存（以下简称“CCUS”）、生态碳汇等领域关键核心技术5-10项。  
　　--高端平台体系创新，把布局建设碳达峰技术创新平台列为市技术创新平台主要领域。聚焦绿色低碳、减污降碳和碳负排放技术研究方向，支持西湖大学牵头建设能源与碳中和省实验室，建设20家市级企业高新技术研究开发中心，省级研发机构5家以上。积极推动龙头企业牵头组建省创新联合体，初步建成国内领先的低碳技术创新集聚区。  
　　--创新人才团队竞相汇聚，实施领军人才引育专项。力争引进10名以上低碳技术相关领域高层次领军人才和青年人才，培育和引进5个以上领军型创新创业团队，打造一批具有国际顶尖水平的专业人才团队。  
　　--创新创业生态良性发展，实施低碳技术示范工程。建设1家以上以“率先实现碳达峰碳中和，推动区域绿色低碳循环发展”为主题的省级可持续发展创新示范区，培育250家高新技术企业，研发推广1000项绿色技术和产品。  
　　到2025年，初步构建我市绿色低碳技术创新体系，抢占“碳达峰”技术制高点，高质量支撑我市如期实现碳达峰。到2030年，着眼碳中和战略目标，绿色低碳技术创新及产业发展取得积极进展，抢占“碳中和”技术制高点，高质量支撑我市实现碳中和。

**二、**主要任务  
　　（一）强化科技创新攻关  
　　围绕六大领域，瞄准世界前沿，强化零碳、低碳、负碳技术攻关，实施一批以“碳中和”为专题的市科技创新项目，按照《杭州市重点科技研发计划项目和资金管理办法》（杭科资〔2020〕70号）给予支持，对碳中和关键核心技术进行重点攻关，重点突破可再生能源、储能、氢能、CCUS、生态碳汇等领域关键核心技术5-10项。鼓励高等院校、科研院所与六大领域的企业合作研发新技术、新工艺和新产品。  
　　围绕六大领域，鼓励企业实施上下游协作、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并有较大市场前景的攻关项目，以企业为主承担的市重点科技研发计划项目，按照《杭州市重点科技研发计划项目和资金管理办法》（杭科资〔2020〕70号）给予支持，市科技专项资金按不超过该项目实际研发投入、并经验收意见核定研发经费投入额的20％给予后补助，单项最高不超过500万元。  
　　（二）优化创新激励机制  
　　为激励六大领域低碳创新，鼓励我市单位申报承担国家、省重点研发项目，按照《杭州市重点科技研发计划项目和资金管理办法》（杭科资〔2020〕70号），市科技经费予以资助配套，按我市承担项目单位实际获得国家、省补助经费情况给予配套（分担）补助。其中，单个项目要求市配套（或分担）补助资金超过500万元、或情况特殊的项目，由市科技局、市财政局会商后，报告市政府确定配套（或分担）补助方案。  
　　（三）建设科创服务平台  
　　围绕六大领域，聚焦绿色低碳、减污降碳和碳负排放技术研究方向，支持西湖大学牵头建设能源与碳中和省实验室，鼓励企事业单位建设科技创新服务平台，符合条件的，按《杭州市科技创新券实施管理办法》（杭科合〔2018〕8号）给予支持，对平台建设期内的设备投入，给予30%的补助，最高不超过500万元。对其开展的服务，以创新券的形式鼓励平台服务相关企业。  
　　（四）培育低碳科技企业  
　　围绕六大领域，组织推荐企业申报认定高新技术企业、雏鹰计划等，切实落实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等税收优惠政策，鼓励符合条件的企业建设市级以上企业研发机构。培育国家高新技术企业250家，建设20家市级企业高新技术研究开发中心，省级研发机构5家以上。  
　　（五）引育创新人才团队  
　　围绕六大领域，力争引进10名以上低碳技术相关领域高层次领军人才和青年科学家，培育和引进5个以上领军型创新创业团队，打造一批具有国际顶尖水平的专业人才团队。  
　　（六）实施低碳示范工程  
　　建设以“率先实现碳达峰碳中和，推动区域绿色低碳循环发展”为主题的省级可持续发展创新示范区1-2家。  
　　落实国家高新区绿色发展专项行动实施方案，开展高新区绿色发展专项行动，鼓励和支持实施绿色制造试点示范，践行绿色发展理念，加大绿色发展投入，支持发展绿色产业。

**三、**保障措施  
　　（一）强化政策统筹  
　　制定碳中和发展专项政策，加强科技创新支撑引领，优化财政专项发展资金使用，加大对低碳节能产业资金支持力度。在专项攻关、平台建设、揭榜挂帅、创新创业等重大战略决策中充分重视低碳节能产业发展。  
　　（二）加强组织领导  
　　建立健全碳达峰碳中和工作制度，切实做好顶层设计，加强部门、地区间的统筹协调。市级有关部门要根据职责分工，将碳达峰碳中和科技创新行动方案相关内容纳入“十四五”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。  
　　（三）压实责任分工  
　　建立各项重点任务的进度反馈机制，强化责任意识，围绕各项任务分工有序推进，不折不扣抓好工作落实。加强省市区联动，坚持一张蓝图绘到底，设立专班，分步分期制定行动计划，对低碳节能创新发展工作统一组织、协调和推进。各区（县、市）落实属地主体责任。

©北大法宝：（[www.pkulaw.com](https://www.pkulaw.com)）专业提供法律信息、法学知识和法律软件领域各类解决方案。北大法宝为您提供丰富的参考资料，正式引用法规条文时请与标准文本核对。 欢迎查看所有[产品和服务](http://www.pkulaw.net/" \t "_blank)。  
[法宝快讯： 如何快速找到您需要的检索结果？ 法宝 V6 有何新特色？](http://www.pkulaw.com/helps/69.html" \t "_blank)



扫描二维码阅读原文

原文链接：[https://www.pkulaw.com/lar/e21f1705a1d6e7156a396ac23e428a49bdfb.html](https://www.pkulaw.com/lar/e21f1705a1d6e7156a396ac23e428a49bdfb.html" \t "_blank)